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设施〔2026〕355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延长《上海市燃气配套管线工程管理 实施细则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估，《上海市燃气配套管线工程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沪建设施〔2016〕893号）需继续实施，有效期延长至2031年6月30日止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6年8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